opusdei.org

公益是甚麼?

在他最近的《眾位弟兄》通諭中,教宗方濟各強調努力爭取「公益」的重要性。「公益」是甚麼意思?而我們怎樣可以在環繞我們的世界中去幫助推動「公益」呢?

2021年8月21日

讓我們看看慈善的撒瑪黎雅人的榜樣。耶穌的這個比喻邀請我們重新發現自己的召叫:作為本國和世界的公民,建立嶄新的社會關係。這是歷久

常新的召叫,是我們的存在的基本法則:社會應致力追求共同福祉,並以這個目標為宗旨,努力不懈地重建其政治和社會秩序、人際關係的結構、人類發展的計畫。(眾位弟兄,66)

- 1. 公益是什麼?
- 2.誰參與共同利益?
- 3.政治團體扮演什麼的角色?
- 4.「財物為眾人普遍擁有」是什麼?

1. 公益是什麼?

公益是「讓私人及團體可以充份而便利地玉成自身的社會生活條件的總和。」(《論教會在現代世界牧職憲章》,第26點)

為了實現最充分的意義,社會生活的各個方面都必須與之相連的公益原則

源於所有人的尊嚴,合一與平等。根據其基本和廣泛接受的意義,公益指出「讓私人及團體可以充份而便利地 下成自身的計會生活條件的總和」。

「公益不是指社會實體中,每一個主體的福祉的總和。它屬於所有人和每個人,也為『大眾共有』,因為它是不可分割,只有人們聯同一起才能不可分割,只有人們聯同一起才能來,接近一樣,在特來公益時,才稱得上圓一樣,在帶來公益時,才稱得上圓一樣,在帶來公益亦可理解為道德善(moral good)的社會/團體幅度。」(《教會社會訓導彙編》,第164點)

「公益常以人的進步為目標:「事物的秩序應隸屬於人的秩序,而人不應隸屬於事物」。這秩序以真理為基礎,建立在正義之上,因愛而活躍。」(《天主教教理》,第1912點)

與聖施禮華一起默想

- 一個人或一個社會,面對痛苦與不義而袖手旁觀,不予糾正,必離基督聖心的愛情甚遠。基督維有充分自由去尋求並應用各種辦法,來解決這些問題,他們都不是關結於服務人類這個同一願單中。否則,他們的基督徒信仰便不是耶穌的教義和生活;便是即稱了是欺騙人。(《基督剛經過》,第167點)
- 你身為基督徒公民的任務,是要協助做到:基督的愛與自由,能夠統帥現代生活的全部領域:文化與經濟,工作與休息,家庭生活與社會關係。(《犁痕》,第302點)
- 大學應當教育學生們樹立為社會服務的意識,教育他們藉自己的職務和活動去提倡公益。大學人士,應當是有負責心的公民,對他人遭遇的問題,要有積極適當的關心,要以慷慨的精神去面對

這些問題,用最好的可行方法去解決這些問題。大學有責任去培養學生建立這種態度。(《與施禮華蒙席會談》,第74點)

2. 誰參與共同利益?

「『參與』是指個人自願並慷慨地投入社會的交流。所有的人必須各依其位,各按其職,參與促進公益的工作。此責任是基於與生俱來的人位格的尊嚴。

「參與首先實現在職務範圍裡,負起 『個人的責任』:人藉著關懷家人的 教育,藉著在自己工作上的良心,而 分享他人和社會的利益。

「國民應盡其所能積極參與『公眾生活』。參與的模式因地區或文化而異。『國家讓絕大部分國民,在真正的自由中,參與公共事務,是值得讚揚的。』」(《天主教教理》,第1913-1915點)

「人不能在自身內找到圓滿,除非他 是『與』他人和『為』他人而存在。 但人的社會性真理並不僅僅要求他在 社會生活各方面與他人同在一起,更 需要在理念上和在實際行動上不斷尋 求「善」、即尋求在既有的各種社會 牛活形式中所蘊藏的意義和真理。沒 有仟何一種社會牛活模式----從家庭 到中等規模團體、計團、經濟企業, 城市、區域、國家以至民族團體和多 國聯合的團體,可以逃避本身的公益 問題,因為公益是社會生活之所以重 要、和後者之所以存在的真正理 由。」(《教會計會訓導彙編》,第 165點)

與聖施禮華一起默想

作為基督徒、你有責任行動、而 非漠不關心;你應以個人的自由 忠心地為公益作出貢獻。(《鍊 爐》、第714點)

- 由於你是個基督徒,你不能漠視 你弟兄的任何憂慮或需要。(《鍊爐》,第453點)
- •履行你作為公民的一切責任。不要企圖逃避任何義務。也為了社會的益處,審慎地行使你的權利,不要輕率地使用特權。---你也必須在那方面作基督徒的見證。(《鍊爐》,第697點)
 - 我們--天主的兒女--也跟別人一樣擁有公民的身份,因此,我們必須無恐無懼地參與一切正當的人類活動和組織,好使基督臨在於其中。如果我們因疏忽或與思勞,而沒有自由地努力參與人類的發展,和參與社會現時和未來所依賴的決策,那麼,上主將嚴厲責問我們。《鍊爐》,第715點)
- 必須自由地、按照你本身的興趣和才能,以充滿基督徒精神的方法,積極有效地參與你國家的一些有益的公開或私人組織。這類組織總會對人的現世或永恆裨益

發生作用。《鍊爐》·第717 點)

3. 政治團體扮演什麼的角色?

「由於公益是政治權力之所以存在的理由,因此除了個人之外,國家也有責任促成公益。(......)個人、家庭或中等規模團體無法單靠自身而達至全面發展,度真正合乎人性的生活。因此,政治制度有必要存在,它的目的是為人提供必需的物質、文化、道德和精神產物。」(《教會社會訓導彙編》,第168點)

「要確保公益,每一個國家的政府都有特殊責任,以合乎正義的方式協調社會各界的利益。恰當地協調群體的利益和個人的利益,實在是公共權力最需要小心處理的工作之一。」(《教會社會訓導彙編》,第169點)

「公益要求每一個人,尤其那些掌權的人,謹慎明智。公益包括**三**個基本的要素:

- 1. 首先,以對人之所以為人的尊重為 前提。因公益之名,公權力必須尊重 人基本的和不可轉讓的權利。社會應 該允許每一個成員實現他的使命。公 益尤其在於提供條件,以利行使天賦 的自由,這為達成人的使命,是不可 缺少的:「例如:隨從自己良心的正 確指示而行事的權利、維護私生活和 正當自由的權利,包括宗教事務上的 自由」
- 2. 其次,公益要求社會的福祉和團體自身的發展。發展概括了全部的社會義務。誠然,以公益的名義,分配各種個別的利益,乃屬權威的責任。但是它必須使每一個人可以得到所需要的一切,為能度一個真正合乎人性的生活,如:衣、食、健康、工作、教育和文化、適當的資訊、建立家庭的權利,等等。

3. 最後,公益包括和平,就是一個穩定和安全的正義秩序。因此,公益假定權威採用正當的方法,確保社會及其成員的安全。公益奠定個人和集體的合法自衛的權利。(《天主教教理》,第1906-1909點)

如果將權威應用於追求社會的公益, 就可以合法地行使權威。為了實現這 一目標,它必須採取道德上可以接受 的手段。

與聖施禮華一起默想

 面來看,『平信徒心』態可幫助你們跟所有同胞和睦共處,並在社會各階層中促進諒解與和諧。 (《與施禮華蒙席會談》,第 117點)

4. 「財物為眾人普遍擁有」是什麼?

「在公益的各種意義中,最重要的是 財物為眾人普遍擁有原則:「大地及 其所有,是天主供所有人及所有民族 使用的。所以在顧及愛德的正義下, 一切受造物應公平地惠及全人類」。 (......)天主把大地給予全人類,作 為人類所有成員維生之用,不排除任 何人,也不偏袒任何人。

此即為世間財物皆為眾人普遍擁有之基礎。大地、由於滿佈碩果、足夠滿足人的需要、故此它是天主為人的生存而賞賜的第一份禮物」(《教會社會訓導彙編》、第171點)。

「基於財物為眾人普遍擁有的原則, 人人就皆有享用大地財物的權利,每 個人都該取得為他圓滿發展所需的有 利條件」《教會社會訓導彙編》,第 171點)。

與聖施禮華一起默想

不難理解人們的焦燥,憂慮和不安,他們天然的基督徒靈魂,激勵他們,向人心內的個人與社會不義的禍害作鬥爭。多少世紀以來,人們肩靠肩地生活在一起,

還是仍舊充滿仇恨 , 毀滅和狂熱 主義,遮蔽眼睛,拒不相視;閉 塞心靈,拒不相愛!世上的好東 西,被一小撮人壟斷;世界的文 化,宗派門禁森嚴。局外人食不 果腹,文不識字,無從問津。天 主賦予人的神聖牛命,被當作東 **西來處理,猶如統計數字。人們** 對此所發的難以容忍的焦燥之 感,我完全可以理解,目有同 感。它激勵我注視基督: 祂不斷 號召我們身體力行,認真實踐祂 的新的愛的誡命。(《基督剛經 過》,第111點)

為了像母親般行事,我們要忘記自己,視服務他人為尊榮,像耶穌一般,祂教導說:「人子來是受服事,而是服事人。」這善問題交付給、一個的天主的榜樣,為所有人、為爭取他們永恒的快樂及福利工作,我認為最好的公義莫非是自我屈服及服務的生活。(《天主之友》,第173點)

照片來源:	Micheile Hend	lerson on
Unsplash		

pdf | document generated automatically from https://opusdei.org/zht/article/gong-yi-shi-shen-mo/ (2025年12月13日)